

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《并购重组委 2019 年第 32 次工作会议公告》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并购重组委”）定于 2019 年 7 月 24 日召开工作会议，审核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。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、《关于完善上市公司股票停复牌制度的指导意见》等相关规定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将在 2019 年 7 月 24 日上午开市起停牌，待公司收到并购重组委审核结果后公告并复牌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 年 7 月 23 日